

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小 113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國民教育法增訂條文第八條第二款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各科任教老師能預先審視新學年度教科書內容，提供選購教科書版本建議，並在課發會通過後選購。

參、內容

- 一、四月初起，請各廠商提供 113 學年教科書樣書，給各學年代表或領域代表，並請學年、領域老師於選書會議前預覽審視，並召開廠商說明會，時間地點分配如下圖：

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小 113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廠商說明會

- 時間：113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三 13:30 開始
- 學年場次

廠商	翰林	南一	康軒
時間\地點	102 教室	103 教室	104 教室
13:40-14:00	低年級	中年級	高年級
14:05-14:25	高年級	低年級	中年級
14:30-14:50	中年級	高年級	低年級

備註

1. 廠商固定教室，老師跑班。減少搬教具的時間，加速說明會進行。
2. 廠商請準時間開始及結束，最好預留 5 分鐘給老師提問。
3. 當天在以上教室安親的班級，改在其他教室上課；當天圖書館可以利用。

領域場次

領域	健體、藝術	英語	自然	本土	科技
時間\地點	多功能 2	101	自然 1	自然 1	自訂
13:40-14:00	康軒	何嘉仁	南一		
14:05-14:25	南一	翰林	翰林		
14:30-14:50	翰林	康軒	康軒		
14:55-15:10				康軒	
15:15-15:30				真平	

備註

1. 學年老師有任教領域課程記得參與選書。
2. 廠商各領域 20 分鐘；本土領域 15 分鐘，科技領域自行與廠商協調。
3. 廠商請準時間開始及結束，最好預留 5 分鐘給老師提問。
4. 當天在以上教室安親的班級，改在其他教室上課；當天圖書館可以利用。

- 三、各學年、領域於廠商說明會後，進行 113 學年度永康國小教科書評選會議，所有正式、代理教師皆須參加其任教領域之教科書選購會議，參考領域教科書暨自編自選教材評選表指標討論進行評選。

- 四、會議結果統整後將公告於校網周知。各學年領域提供之會議紀錄，於課發會討論通過後請註冊組協助教科書採購。

肆、本甄選辦法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
課研組長 楊宗翰

教師兼
註冊組組長 楊嘉琪

單位主管：

教師兼
教務主任 詹榮原

校長：

臺南市永康區
永康國民小學校長 洪國展